



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 
HARBIN BREWERY GROUP LIMITED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0249)

委任新增董事

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董事會(「董事會」)宣佈，William J. Kimmins, Jr.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增非執行董事，由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。

William J. Kimmins, Jr.先生，51歲，為Anheuser-Busch Companies, Inc.副總裁兼司庫。Kimmins先生於Anheuser-Busch Companies, Inc.任職二十三年，主要於司庫集團旗下工作。彼持有紐約州大學(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)商務理學士學位，並持有哈佛商學院(Harvard Business School)工商管理碩士。

本公司與Kimmins先生之間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同。Kimmins先生獲本公司委任並無訂有任何特定服務年期(惟彼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)。

Kimmins先生並不會就其出任本公司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。

除作為Anheuser-Busch Companies, Inc.的代表外，Kimmins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、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、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，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(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)。除本公告所載者外，Kimmins先生於過去三年不曾出任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。就委任Kimmins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而言，董事會並不知悉須本公司股東留意的其他事宜。

董事會藉此歡迎Kimmins先生，並相信Kimmins先生將對本公司的發展作出寶貴貢獻。

承董事會命  
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  
公司秘書  
林傍水

香港，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三日

於本公告刊發日期，執行董事為：李文濤先生、路嘉星先生、符輝先生、區致華先生及鮑劉鎖先生；非執行董事為：Larry D. Baumann先生、Stephen J. Burrows先生、程衍俊先生、程業仁先生、趙憲揚先生、John S. Koykka先生、黎啟基先生、張翔宇先生及William J. Kimmins, Jr.先生；獨立非執行董事為：薛鳳旋博士及Sam Zuchowski先生。

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。